

浙江万里学院钱湖校区东南区块研究生公寓楼（一期）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文件预公示

一.招标条件

浙江万里学院钱湖校区东南区块研究生公寓楼（一期）建设项目已由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浙发改项字【2025】295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性资金及自筹，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浙江万里学院，招标人为浙江万里学院，委托代理机构为宁波高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13303万元，其中工程费11618.96万元，建设规模：总建筑面积25750平方米，建设地点：位于首南街道钱湖南路8号。

2.2 招标范围：施工图范围内的土建(含桩基、基坑围护，地上及地下建筑、结构)、装修、安装（电气、消防电、给排水、消防水、暖通、智能化、电梯设备及安装）、景观绿化及室外附属、海绵城市等工程的施工总承包。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约115000000元。

2.3 施工总工期：600日历天。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是 ☐否

2.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否，本项目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未编制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预留份额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浙江万里学院钱湖校区东南区块研究生公寓楼（一期）建设项目（施工）

（一）投标人：

3.1 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本次招标（☐接受/☒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类）。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4 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在投标截止日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中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

（三）其他：

3.5 拟派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得少于2人，且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

3.6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公告发布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发布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浙江万里学院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钱湖南路8号

联系人：俞老师、肖老师

联系电话：0574-8822316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宁波高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鄞州区舒波路9号嘉恒广场B座10楼

联系人：李璐、丁雅文、杨诗雨、李丹亚、徐伟波

联系电话: 0574-87727358

电子邮件: /